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5 名，实际到会监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灿华先生主持，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决议》（应到会监事 5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5 票同意通过）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决议》（应到会监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5票同意通过）。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